

有一种根叫

故乡

周志懿 > 著

人民出版社

有一种根叫

故乡

周志懿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李媛媛

版式设计：周方亚

责任校对：白 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有一种根叫故乡 / 周志懿 著. —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3

ISBN 978-7-01-017290-3

I. ①有… II. ①周…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10444 号

有一种根叫故乡

YOU YIZHONG GEN JIAO GUXIANG

周志懿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 年 3 月第 1 版 2017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19.75

字数：280 千字

ISBN 978-7-01-017290-3 定价：4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明月最是故乡圆

梁晓声

故乡是根，这句话的本质意思是——故乡乃是我们对于世界的最初印象，而最初印象是难以被后来的任何印象所取代的——因而具有人生记忆的终极性。

每个人都是先有的地理之故乡，成年以后才渐有所谓“精神故乡”。

细思忖，地理之故乡，原意是专指生于斯长于斯的那个农村的——在人类社会总体上处于农耕时期的悠久岁月中，绝大多数人的故乡是某一农村。

离开了农村而怀念农村，离开越久而越怀念，以至梦魂牵绕，首先是由于家园在农村。家园在哪儿，当然父母、妻小、兄弟姐妹便也在哪儿。从前的人，主要指男人即使自己后来成了城里人，要将一千亲人皆聚集在城里，那也绝非易事——从农村接走了妻小，便留下了父母；连父母也一并接走了，还留下了兄弟姐妹；即使有非同一般的能力也接走了兄弟姐妹，还有终究难以全都接走的族亲、儿时玩伴、少时好友、塾学同窗，还有故乡的山山水水，老屋祖宅……

总之，故乡其实是不能够完完全全都从农村转移到城里的，也是没法人人都在城里克隆一处自己的故乡的。

所以便有了乡愁一词；

所以便有了“露从今夜白，月是故乡明”这样的诗句；

便有了李白的《静夜思》；

便有了贺知章的《回乡偶书二首》；

.....

在从前，女性若非所迫，大抵是不会自行地背井离乡的。

而男人们特别是开始被知识所吸引、被文化所化的男人们，却大抵是渴望离开故乡远走高飞的。

所以从本质上说，“乡愁”更是一个偏于男性感情色彩的词。当然，20世纪80年代以后的中国，从农村走向城市的年轻女子也空前地多了——于是“乡愁”一词才有了超性别的感情色彩。

未离农村，难解故乡为何意；离开了农村，在当今时代，亦未必能解古人为什么偏要“落叶归根”；而故乡既在农村，并且又有了“精神故乡”的人，若回顾自己的地理之故乡，实在的故乡便不仅仅是地理的，必然也是文化的了。

文化人之所以谓文化人，乃因其看世界的眼，不可避免地总是或远或近地体现着文化的视角。

也可以说，“故乡”一词，在文化知识分子心中，从来同时是一个文化概念。其对故乡的回顾越频，地理之故乡与其精神之故乡便越来越重叠，最终成为用记忆的显像液洗印在一起的复合型故乡——此时，地理之故乡成为该人之精神故乡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往往，会成为相当重要的组成部分。

于是，该人笔下的故乡，遂具有了文化介绍的意义，并且也便是向故乡顶礼并感恩的一种方式——文化方式。

志懿这本关于故乡的随笔集，字里行间皆可使人感受到他对故乡以及故乡文化传统与习俗的浓浓眷念，还有拳拳的忧虑之心。

关于他本人，其自序已谈得较为清楚。这本书中，也有不少篇章记录得一往情深——此不赘述。

最后我只想再说一点——我读懂了他，才产生了关于故乡的以上思索。

2016年7月于北京

（作者系中国当代著名作家。）

文化功德
记录故乡历史是一种

周玉清

前些日子，志懿说他的新著《有一种根叫故乡》即将付梓，让我写几句评点之类的话。我赶忙用短信文字摇手：“莫！莫！莫！”因为，志懿虽然年轻，但在传媒界颇有建树，许多学术观点和研究成果在全国产生较大影响，大部头的著作如《大传媒时代》也风靡业界。他是作为人才从长沙引进到北京工作的，包括写作功底在内的综合素质出类拔萃，我有何德何能能对他的著作评点？但志懿非常谦虚，也很诚恳。盛情难却，这里我就姑且对这本书谈两点印象。

第一个印象：记录故乡的历史是一种文化功德。

故乡是我们每个人人生的出发地。从一定意义上说，也是自己的精神家园，我曾经不止一次在自己的文章或一定的人群范围内呼吁，爱故乡是爱祖国的具体体现，连故乡都不爱的人，何以谈得上爱祖国？对这个观点，却有人用另一种口气与我讨论。他说：说真话，我的故乡偏僻、贫穷、落后，想要爱她不容易啊。我愕然。我原以为爱故乡是一个人生来的本分，“不爱故乡”

是一个无礼且无理的问题。

冷静下来，“人为什么要爱故乡”值得仔细琢磨。第一，因为自己出生在那块土地上，自己的先辈曾在那里劳动、生活并埋葬在那里；第二，自己曾经受到那个地方山川、河流、森林等自然环境的恩赐和熏陶；第三，自己体验与天然习惯了那个地方特有的表达方式，即风土人情。这三点说起来就是孝文化、生态文化、乡土文化。只有特有文化才是人们爱故乡的根本理由，才能回答“我是谁，要到哪里去”的人生叩问。

志懿的《有一种根叫故乡》，记述的正是他的故乡高坪峪特有的古梅山文化。为后辈想，为历史言，无论从哪个角度看，他的记述都是一种文化功德。

我和志懿的故乡分属湖南省邵阳市所辖的相邻的隆回县、新邵县。他所描述的高坪峪，大部分在隆回县境内，都属于古梅山文化的区域。他和我都出生在偏僻山区，都受过古梅山文化的浸染。

早在1750年前的孙皓宝鼎元年（266），东吴就在高坪峪设置了高平县。到晋朝晋武帝太康元年（280），为了和山西的北高平县相区别，改名为南高平县，可见高坪峪历史之悠久，文化积淀之深厚。历朝历代，此地都重视教育，呈现人杰地灵的盛况。近现代历史上，高坪峪就出了不少历史文化名人，如中国舆地学的奠基人邹汉勋，毛主席的国文老师袁吉六等。《声律启蒙》的作者车万育在高坪峪留下了许多传奇故事，“杂交水稻之父”袁隆平的祖先也与高坪峪的袁氏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还有马非百、马子谷、周方、彭慕陶、袁朴等，都值得我们去寻觅、挖掘和记录。

古梅山文化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璀璨明珠。宋代以前的一千多年里，荒蛮偏僻的古梅山地区与中原王朝几乎没什么来往，此地的人们颇有《桃花源记》中“不知有汉，无论魏晋”的味道。正因为如此，古梅山文化地区保留了不少秦代以前的文化特色，有些方言和民俗，成了古代中国文化的活化石，对研究中国古代历史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在社会生活高度商业化的现实背景下，作者能够克服主业工作的繁忙，

抛却名利来研究故乡文化，挖掘与记录古梅山地区的深层历史与民俗，并生产出靓丽成果，不能不让人击节钦叹。

几年前，我看到李勇（十年砍柴）研究故乡文化的《回不去的故乡》出版，兴奋异常，写下了《才情可羨》的由衷赞叹。今天，周志懿又有《有一种根叫故乡》出版，虽然风格不一，角度不同，但同样感到是一种文化功德，难能可贵。可巧，李勇和周志懿都是湖南新邵县人，我自言自语地惊诧道：“邵阳多文人，新邵出才子。”

第二个印象：这位作者是一个文章高手。

志懿与我同宗同谱，年龄相差近30岁，是地地道道的两辈人。但他年纪虽轻，却有多地多岗的历练，工作经验很丰富，文章谋篇布局都轻车熟路，文笔也很老到；既能当好一个优质高产的记者，又能当好一个媒体业务管理者，属于那种政治性、业务性都很靠谱，文武双全的人才。“长江后浪推前浪”，我为家乡有这样的人才而高兴，而欣喜。

写乡土文化类的文章并不容易，首先要有丰富的史料。从书中看，这方面作者下足了功夫。除了从地方志、文史资料、相关专著、族谱、历史报刊等途径考证搜集外，还多次专程回到故乡高坪峪采风，采取开座谈会、个别访谈、实地考察走访等办法，深入老屋村舍，融入父老乡亲之中，发掘高坪峪的古迹、风俗和各个家族人物历史命运方面素材。其调查之深入，用情之深厚，不能不使人佩服。他的文章有时在采风中就能写就，通过微信把图文发给我探讨，我常常深感他调查研究功底之深厚，掌握史料之扎实。

其次，文章的框架设置、内容铺排、文字表达，足显作者驾驭文字的功效。本书47篇文章，有写古迹、历史、民俗的，有写家族人物命运的，有写自己童年记忆的。无论哪方面的内容，他都付出了真情，写出了文采。唯有真情才能打动人。本书中有的文章篇幅不长，思想张力却力透纸背，苍劲挺拔；有的文章淡雅无奇，却优美生动、引人入胜。字里行间，总是流溢出对故乡的真挚情怀，对古梅山文化的思考，对故乡人物命运的感怀。比如，在《老屋里周家》一文中，作者记述了近百年来周方家族世代跌宕起伏、人

生无常的历史命运，让人禁不住顿足扼腕，感叹唏嘘。书中有关作者童年记忆的文章，读来也让人兴致盎然，感到真实生动。作者在《性之启蒙》一文中说：“《一江春水向东流》的电影在故乡迎官桥放映，主人公张忠良压在女人身上的那个镜头，尽管一闪而过，也无异于一声惊雷，彻底‘炸’晕了当地人……也许，就是那个镜头，对老家人们思想观念的冲击，具有划时代的意义。”的确，经历过那个年代的人，谁没有这种感受呢。

作者在自序里说：“高坪峪是中国农村的缩影。”说得很对，本书记述的高坪峪，既是作者的故乡，从精神层面上讲，也是大多数国人共同的故乡。在大量农村人涌向城市、农村空心化加剧的历史背景下，许多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面临断代的危险，而从农村走到城市的新生一代，开始找不到自己的来路。这是一种“时代的回像”。志懿的这本《有一种根叫故乡》，既能唤起老一代人对沧桑过往的回忆，又能激起在外打拼的中年一代人的情感共鸣，而对年轻一代来说，对解答自己从哪里来的疑问同样会很有帮助。

因此，我不能不说，记录故乡历史是一种文化功德。

2016年7月1日于北京

（作者为中华全国总工会原党组副书记、副主席。）

文化断层比肉体撕裂更可怕

——我为什么要写《有一种根叫故乡》

我对故乡的认识是后知后觉的。

在上高中以前的十几年里，我的童年与少年时光全在方圆不足五十里的高坪峪里度过。

高坪峪地处湘中新邵、新化、隆回三个县的交界处，四面环山，交通闭塞，属于经济欠发达地区。小时候，我一度认为家乡属于穷山恶水，甚至那些祖祖辈辈传承下来的手艺、民俗、规矩，也被认为是封建与落后的代名词。从小大人们给我的教育就是，只有好好读书，才能离开那个山冲冲。如果窝在高坪峪一辈子，就注定没出息。因此，尽快长大，以逃离故乡的方式去改变命运成了我的理想。那时候，我估计我身边的人没几个了解高坪峪的过去，因此也从没有人能告诉我关于故乡的历史，当然，我也从没有想过，脚下这片土地是否有什么历史。

要庆幸我出生在一个好的时代。与父辈们相比，我依然是幸运很多的，没有阶级成分或家庭成分的拖累，没有上山下乡，没有经历十年浩劫，没有被一次又一次

的政治运动所裹挟。虽然也是从一穷二白开始，虽然也历经曲折与磨难，但生活似乎总是眷顾于我，让我可以屡败屡战。最终，我得以跨过高考这座独木桥，与高坪峪真的渐行渐远，融入了时代的大潮。

在媒体工作的这些年，我与许多同龄人一样，经历了从农村到城市、从传统到现代、从简约到繁复的巨变。我们曾经暗自庆幸自己终于摆脱了无数代高坪峪人终老山中的命运，得以见识山外世界的精彩绝伦；还暗自庆幸自己终于能搭上时代的快车，融入到人类文明快速发展的进程。我们看上去是那么珍惜自己享受的时代机遇，生怕再度落后于潮流，在很多的人生岁月里，忙于各种资格考试，忙于地位、收入、财富、机会，忙于迎来送往，忙于灯红酒绿、觥筹交错，忙于穿梭在酒吧酒店，活络于会议会所；还一度以广交人脉为能力，以应酬交际为乐事，以收入与地位的提升为荣誉……披着事业打拼的外衣，我及我身边的许多人一度陷进名利追逐的怪圈中不可自拔，似乎都忘记了为什么会在这里，又要向哪里去。我们忘却了尊重，没有了感动，缺失了同情心而浑然不觉，浑浑噩噩还不自知。

终于，在即将迈入不惑之年的时候，我突然发现，物质条件虽然改善了，精神生活却慢慢沦为了物质生活的陪嫁品或服务员。

我决定停下来，自觉避开这喧嚣的传媒江湖，后来选择进了央企的总部机关工作。这里稳定、安静，虽然也偶有波澜但至少可以让我静静地思考。一段时间以来，我几乎失去了静下心来思考的时间与能力，长此以往，我真的很担心自己迷失。

我是谁？我从哪里来？要向哪里去？在我看来，这是事关人生命运的重大问题，这个问题若不搞清楚，我将重新陷入“人为财死、鸟为食亡”的生存逻辑。而这，是我无论如何再也无法接受的。于是我开始有意识地缩小社交圈子，拒绝一切可有可无的应酬，再也不去夜店K歌，基本上戒掉了好酒的习惯，甚至有点厌倦加班。只要一有时间，我将全部的精力放到了家里，放到孩子与老人身上。与他们在一起，我总是能够感受到发自内心的幸福与快乐。我开始重新捡起了书本，翻开了那些尘封多年的经典之作，开始

接触《心经》、《坛经》、《金刚经》等，思考起人的本源；我还开始自学国画，从毫无基础开始，一笔一墨地涂鸦，我知道画得很不上道很不入流，但我依然丝毫不顾及专业人士可能的笑话，晒上微信朋友圈而怡然自乐；也开始热衷户外运动，寄情于京郊的山水。结果我惊奇地发现，在这座自己生活了十多年的城市周边，竟然有那么多美丽的风景，十渡、三皇山、红螺三险、丰宁草原等。仅一年多的时间，我就基本跑遍了那些经典的户外线路而乐此不疲。

如此坚持了一年多以后，我发现自己进入了一种全新的状态。我也突然发现，四十多岁真的是一个人最强大的时候。这种强大不一定是指有多少财富或者有多高的地位，而是指内心的明白、自在与自由。因为明白，所以自在、自由。我可以不再为三五斗米而折腰，不再刻意逢迎。无论是生活条件还是社会地位的追求上，自己渐渐收敛了锋芒，进入了一种无欲则刚的状态。数年前我在杭州与时任阿里巴巴副总裁的朱德付聊天时，他说他当时的状态是：“进亦可喜，退亦无忧”，我当时还有些费解，但当自己也迈过四十岁门槛的时候，我发现我突然懂了。

我开始思考自己存在于这个世间的价值。梁漱溟认为人的一生要解决好三大关系，第一层是人与物的关系，第二层是人与人的关系，第三层则是人与自己内心的关系。这与钱穆的观点如出一辙，我想我目前已经进入了第三个阶段，即要解决我与内心的关系问题，我要开始听从我内心的召唤。

几年前我把父母从老家接到北京生活，湘中老屋的堂屋里据说已经长满了青苔，那毕竟是父母大半辈子的心血，也伴随了我高中以前的全部时光。当停下原来那种灯红酒绿的生活后，前不久，我突然对湘中老屋、对故乡、对我的童年有了一种前所未有的想念。故乡的山水、童年的往事开始点点滴滴涌上心头，内心深处竟突然觉得一种难得的美。那个原本在我心里封闭的、落后的、封建的山区盆地，猛然间变得那样美丽、亲切、厚实。于是我开始尝试去了解故乡深处的历史。万万没想到的是，这似乎又为我打开了另一道灵光之门。

我惊讶地发现，故乡高坪峪竟然属古梅山区域。早在吴孙皓宝鼎元年（266），就以零陵北部为昭陵郡，分昭陵置高平，其县治就在今天隆回县之高平镇小坳村（清代《新化县志》称石脚），离我家也就几里地的距离。晋武帝太康元年（280），改高平为南高平，陈以后“省高平，大部属邵州道”。但原高平县东北地界，即今天所说的高坪峪地区却依然“为梅山蛮踞”，宋朝新化置县时与古梅山主体一并“新归王化”。也就是说，那些我小时曾经认为的穷山恶水，那个我多年来认为的偏僻蛮荒之地，那个我与很多同龄人一味想逃离的高坪峪，竟然有着无比悠久的历史与深厚的文化积淀。而随着我研究的深入，故乡也得以吹散尘封已久的烟尘，慢慢清晰地展露在我的面前。

1988年5月，在武汉举行的“中国长江文化研究会”上，来自湖南新化县的周少尧和冷水江市的童丛首次提出湘中地区存在着一种神秘古朴的原始文化，他们以“梅山文化”名之。1989年8月26日，《新民晚报》以《荆楚文化一支流——梅山文化》为题作了专题报道，指出“中原文化和荆楚文化是中国文化的两大主流。在荆楚文化中有一个重要支流——梅山文化，长期被人忽视，默默无闻”。几乎是在“中国长江文化研究会”举办的同时，原法国国家科学院东南亚暨华南人类研究所所长雅克·勒穆瓦讷（中文名李穆安）在法国图卢兹郊区一支东南亚移民后裔中发现了一本以中文书写的《又到遊梅山三十六峒念》的巫教手抄本经，内容是表述瑶人死后灵魂需回梅山认祖归宗。出于职业的敏感，法国学者们对这部本经予以研究，未想越深入越感震惊。李穆安当即决定组队前往远东寻找梅山。这些执着的人们沐雨栉风，历经曲折，最终惊喜地把目光锁定在了包括高坪峪在内的湘中广大地区，而“梅山文化”这一文化概念也迅速得到海内外的关注和认定。

按照学者流波的观点，“梅山”由“𪔐（mǐ）山”音转而来，“𪔐山”实指楚人居住之地，即长江流域中游及以南广大地区……到秦汉时，项羽分天下王诸将，自封西楚霸王（西伯）。《资治通鉴·汉纪一·太祖高皇帝上之上》：“番（pó，婆）君吴芮率百越佐诸侯，又从入关，故立芮为衡山王，

都邾（zhū）。 ” “番君将梅鋗（xuān）功多，封十万户侯。”梅鋗作为楚越大将在长江流域及以南影响至深，被封为“梅王”，所封之地正是长江流域中游并以南等广大地域，是为古楚羣山所在，“羣”与“梅”音合，这片土地便慢慢由“羣山”变成“梅山”了。汉后，苗瑶等百越民族与中原势力抵御周旋的地带集中到了湖南湘中，特别是宋时对抗愈演愈烈。《宋史·梅山蛮传》记载的“上下梅山峒蛮，其地千里，东接潭（潭州，今湖南长沙），南接邵（邵州，今湖南邵阳），其西则辰（辰州，今湖南沅陵），其北则鼎（鼎州，今湖南常德）”，即今天洞庭湖以南，南岭山脉以北，湘、沅二水之间成西南—东北走向的资水流域——雪峰山区域，土地面积近5万平方公里的狭小地域，我的故乡高坪峪正处在这一区域内。

古梅山地域多崇山峻岭，地形复杂，交通闭塞，因特殊的地理环境，宋前“旧不与中国通”，历代中央王朝的力量很难到达，加上当时居民都是少数民族，种族的不同与语言的不通，使梅山人与外界极少往来，其社会形态到宋代以前尚处于原始社会状态，是一个封闭的“南蛮王国”。朝廷想把梅山纳入自己的统治范围，屡次派兵围剿，这些南蛮峒勇凭借险要地势，经常把朝廷官兵打得落花流水，所以历代朝廷也只好放弃管辖，梅山成了真正的“世外之地”。

宋神宗熙宁五年（1072），蔡煜、章惇开梅山置新化、安化两县，梅山方才“新归王化”，归顺朝廷，而高坪峪入新化西南版图，成为“新归王化”的组成部分。宋神宗元丰八年（1085），奉诏在梅山巡察了11年的戴千胜，从“使汉苗杂居、王化苗徭”出发，上疏神宗，表示愿意带官职举家迁徙梅山。宋神宗予以批准，同时“下诏天下，大移江西之民，以实梅山”，古梅山地区自此逐渐成为汉、苗、瑶、土家等多民族杂居之地。据《新化县志》记载，高坪峪的许多姓氏正是宋时以“以实梅山”之名由江西迁来。几千年来，深厚悠远的巫楚文化和历代移民“开梅”带进来的外地文化不断碰撞、交融、同化，形成了丰富多彩而独具特色的梅山文化。以我从小的亲身体验看，高坪峪就深受梅山文化之浸淫，甚至我本人的性格基因与成长经历都受

到梅山文化的深层影响。

随着“开梅”后的风气渐开，梅山地域也越来越呈现文化繁荣之象。明代嘉靖二十八年的《新化县志》描述当时是“今士崇礼义而多嗜经籍，民力耕桑而少事商贾。风气渐开，人文益著”。在这一背景下，高坪峪也渐渐文人辈出。

清嘉庆年间（1796—1820），家乡名儒邹文苏之妻吴珊瑚秉承父学，通晓古今地理沿革，吴氏及其六子汉纪、汉璜、汉勋、汉嘉、汉章、汉池，皆致力舆地研究，号称“邹家七子”。其后裔邹代钧、邹永萱、邹新陔等，均为中国近代舆地名家，其中邹汉勋尤为杰出，被誉为中国近代舆地学奠基人。左宗棠在其《〈邹叔子遗书〉序》中描述邹汉勋是“居高平山中，穷年兀兀，日对一编，不与世俗接，亦少朋侪讲习考订之益，心精一缕，独追古初”。

平民教育家周方，一生立志投身于兴办平民学校，开创平民教育。为革除旧学制流弊，周方提出了“三化”、“五子”教育理论，即要让学生练成纯洁的脑子、强健的身子、万能的手膀子、轻快的脚脖子、流利的嘴巴子。他的“五子”教学理论使老家的人文内涵得以放大，令高坪峪具备了“向美而生”、“从实而流”的情怀、底蕴与风骨，至今对家乡文化都有着深远的影响。

.....

越来越多的有关故乡的史料资料的寻得，既让我感到自豪与兴奋，又让我感到无比羞愧。但这也越来越让我心里生起了一种迫不及待的使命感，我觉得应该将这些收集的资料整理记录下来。我有责任让家乡的人们了解自己脚下的那片土地并为之自豪与骄傲，有责任让更多的家乡人知道，高坪峪并不是什么穷山恶水，而是一片当之无愧的灵性之土。

令人遗憾的是，一方面，被我挖掘出来的历史的故乡越来越丰厚，另一方面，现实的故乡却又在现代文明的冲击下有了沦陷的趋势。

改革开放以来，故乡也与其他地方一样，赶上了时代的大潮，加入了社会发展的进程。大部分青壮年劳力凭着对外面世界的热烈向往，以各种方式

融入了沿海城市。有的人通过打工或做生意搞得风生水起，然后反哺家乡，使原本贫穷的、保守的、落后的高坪峪也变得越来越喧嚣与热闹，一片片崭新的红砖瓦房取代了老式的木板房，原来夏天一身灰、冬天一身泥的土路也变成了水泥马路，水电基本通到了每一个山村，人们的伙食好了，衣着鲜了，精神足了，玩乐多了。

令人揪心的是，家乡也如前几年的我一样，在经济发展、物质生活条件提高的同时，开始迷失方向。一位比较清醒的老乡在微信中告诉我说，如今家乡的风气变了，有的人只以钱多钱少论英雄，为此目的甚至不择手段；过去“让祖先无惭，先须立品；要儿孙有用，还是读书”的祖训似乎越来越淡漠，高坪峪里最讲求的孝道，也越来越不被当回事。老乡举例说，有一回亲眼看到一位邻居，本来已经十几年没有回乡，因为办理身份证回老家小住了几天，却在老父亲八十岁寿诞的前一天悄然离去，全然没把老父亲的寿诞放在心上，这在过去的高坪峪是绝无可能的事；“送子读书不如送子挣钱、送子喝酒”的观念逐渐流行，读书不再被一些人看好，相反还认为只有投入没有产出，是浪费时间，许多孩子因此初中未读完就跟随父母外出做生意帮手，越来越高的辍学率让家乡那位年轻的党委书记忧心忡忡。

挣了钱的人往老家带回了财富，也带来了腐朽。一些人的羞耻感没了，少数有钱人以能包个二奶为能耐，不以为耻，反以为荣；一些人精神的寄托没了，地下六合彩、地下所谓的耶稣（其实就是一种邪教）都在悄悄流行。只要打工稍挣了钱的人，回到老家会想尽各种办法把自家的责任田变成宅基地盖房子，还要比谁家盖得高盖得大，加上地方政府规划审批毫无章法，原来肥沃的耕地越来越少，原本绿油油的田野变成一片红砖房的杂乱丛林，盖完后又根本没有人住，用一些老百姓的话说就是：先占着地再说。因为青壮年多在外面，家乡的红白喜事也只能由六七十岁的留守老人们去操持，祖先们流传下来的民俗、手艺、规矩慢慢断代了，许多流传多年的精致手工一步步被机器加工所取代。

富裕后的高坪峪越来越显露出很多的问题与病态。